第21講：福音、締結、耶路撒冷（耶31:31-40）

系列：耶利米書

講員：林誠

耶31:31-40可以分為三個小段落：第一個小段落是31:31-34，講的是新約與新心；第二個小段落是31:35-37講的是愛的締結；第三個小段落是31:38-40，講的是耶路撒冷。

31:31-34是全本耶利米書最重要的一段經文：神要與整個以色列人另立新約，不是寫在泥版上，而是寫在心版上的。31:31-34也是舊約聖經最接近新約思想的一段。有解經家稱這段經文為“福音書前的福音”。主耶穌設立聖餐時候所說的話，正是本於這一段而加以引申的，林前11:25和路22:20記著祂的話說：“這杯是用我的血所立的新約。”另外，來8:8-12是全段引用了這裡，此外，也有更多的新約經文是部分引用了這裡的經文的，好像弗2:15、西2:14、加3:19、來7:19。這段經文交代了新約和摩西西乃之約的不同。這新約的五個特點：

1. 神要主動的設立這個約。祂主動尋回離開祂的人。在31:31-34，我們發現神常用“我”字來表達祂的應許和行動，而不是被動地用“他們”。從此可見神的主動，並祂定意要愛以色列民那份信實。

2. 這個約是內心的，不是寫在石板上，而是寫在人的心中。在新約裡，人服從神是甘心情願的，不是因為有條例的約束或威脅。

3. 這個約是個別訂立的，每個人都是自己決定去認識神，每個人都有機會到神的面前。

4. 這個約是普世性的，從最小的到最大的，都可以認識神，因為神將向他們啟示祂自己。

5. 這個約是基於神的赦免。

思想：今天我們都已經活在這新約裡了。借著耶穌基督，我們都經歷並見證了神話語的真實。神主動來尋找、挽回我們這些罪人。第二，主耶穌應許賜下聖靈給我們。第三，新約的時代，福音不再只限於猶大人。不論是猶大人還是外邦人，只要接受主耶穌基督的，都可以到達父神面前了。第四，我們本來都不認識神的，但是借著主耶穌基督，我們都可以更認識天父了。第五，新約是建在神的赦免上的。借著主耶穌寶血潔淨，我們的過犯得以赦免了。

31:35-37神應許跟以色列有永恆的連結。這裡用宇宙的規律，來比喻聖約的恒常。

31:38-40，神更應許耶路撒冷將要重建。哈楠業樓和角門，分別位於耶路撒冷東北和西北的城牆，而迦立山和歌亞則是在西南與東南之地，至於準繩，是為重建耶路撒冷所用的（結40-48章），這裡代表著復興。不管是橫的寬度還是豎的廣度，都要歸耶和華為聖。